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25-03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解除监视居住及恢复履职的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8号），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局主席兼总裁袁汉源先生因相关事项被公安机关指定居所监视居住；并于2024年8月29日披露了《关于推举公司董事代行董事局主席、法定代表人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1号），在袁汉源先生暂不能正常履行董事局主席、法定代表人职责期间，由公司董事王毓亮先生代为履行董事局主席、法定代表人职责。

2025年1月17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董事局主席兼总裁袁汉源先生家属的通知，公安机关已解除对袁汉源先生的监视居住措施。同时，从即日起，袁汉源先生已恢复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局主席兼总裁职务，董事王毓亮先生不再代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局主席职责。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八日